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REXCAPIT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御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5)

### 關連交易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Huge Top與Giga Step及邱先生訂立購股協議，據此，Huge Top同意向Giga Step收購而Giga Step同意向Huge Top出售待售股份及轉讓股東貸款。根據股權轉讓合同完成收購後，Giga Step將間接擁有金帆註冊資本之26%權益。

金帆為一家於中國為體育彩票業開發及生產體育彩票機、相關操作軟件系統及網絡之公司。

Huge Top就收購事項應付之代價為75,000,000港元，將以現金支付並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由於Giga Step及其實益擁有人因現時持有金帆（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股權而屬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由於收購事項與二零零六年收購事項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合併計算時之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收購事項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

### 購股協議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Huge Top與Giga Step訂立購股協議，據此，Huge Top同意向Giga Step收購而Giga Step同意向Huge Top出售待售股份及轉讓股東貸款。於購股協議日期，股東貸款之未償還金額約為人民幣5,200,000元（約相等於5,500,000港元）。邱先生亦訂立購股協議，並同意擔保Giga Step履行購股協議項下之責任。

\* 僅供識別

## 訂約各方

- (1) Huge Top (作為買方)；
- (2) Giga Step (作為賣方)；及
- (3) 邱先生 (作為擔保人)。

## 代價

收購事項之代價為75,000,000港元，將以現金支付並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於簽訂購股協議後，Huge Top將向Giga Step支付現金40,000,000港元作為訂金；而於完成後，將向Giga Step支付收購事項代價餘額35,000,000港元。

收購事項之代價由訂約各方參照金帆於中國體育彩票業之前景等因素後經公平磋商協定。金帆為其中一家獲得國家體育總局體育彩票管理中心認可資格開發及生產體育彩票機之供應商。金帆於二零零五年開展體育彩票機之開發及生產業務，相對於二零零六年末本公司完成二零零六年收購事項時業務僅及兩個省份，現時已遍及四個省份。金帆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度錄得虧損，但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則錄得溢利。按現時計劃，金帆會將現有業務拓展至中國更多省市。此外，金帆亦已開始參與為中國體育彩票開發及設計新遊戲及軟件。

## 條件

收購事項須待下列條件達成或獲Huge Top豁免（視情況而定）後方告完成：

- (1) 各項保證於購股協議日期至完成日期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均屬真確，且不含誤導成份；
- (2) Giga Step及邱先生於購股協議日期至完成日期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全面遵守購股協議之規定履行各自之責任，並履行彼等各自根據購股協議須履行之一切契諾及協議；
- (3) 取得Giga Step必須獲第三方（包括政府或政府監管機關）授予有關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一切所需同意，且概無政府或政府監管機關建議或頒佈任何將禁止、限制或嚴重阻延收購事項或影響Giga Step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完成後之營運之法規或規例；

- (4) Huge Top接獲中國合資格律師行以Huge Top滿意之形式及內容發出有關外商獨資企業及金帆之法律意見；
- (5) Huge Top信納有關Jertford、綽迅及外商獨資企業於法律、財務及商業方面之盡職審查結果；及
- (6) 外商獨資企業正式成立及根據股權轉讓合同完成收購，根據股權轉讓合同，外商獨資企業將直接擁有金帆註冊資本之26%權益。

除上文第(3)項條件外，Huge Top可隨時全權酌情書面豁免任何其他條件（或其任何部分）。

倘上述任何條件未能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或Huge Top可能全權釐定並書面通知Giga Step之較後日期）前全面達成或獲滿足或遵守或豁免，則Huge Top無須進行收購事項，而購股協議將不再具有任何效力，惟因事先違反購股協議而產生之申索除外。已付Giga Step之訂金須於Huge Top知會Giga Step不會進行收購事項後兩個營業日內連同利息一併退還予Huge Top。

## 完成

收購事項將於緊隨上述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當日（或訂約各方可能相互書面協定之較後日期）後第三個營業日完成。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相信，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 有關GIGA STEP集團之資料

### Giga Step

Giga Step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由邱先生實益擁有，除實益擁有Jertfor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外，該公司並無任何業務活動。Giga Step與北京德邦富已就收購金帆註冊資本之26%權益訂立股權轉讓合同。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除訂立股權轉讓合同外，北京德邦富與邱先生並無任何關係。根據股權轉讓合同完成收購後，Giga Step將透過Jertford、綽迅及外商獨資企業間接擁有金帆註冊資本之26%權益。

### Jertford

Jertford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除實益擁有綽迅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外，該公司並無任何業務活動。

## 綽迅

綽迅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除實益擁有外商獨資企業全部註冊資本之權益外，該公司並無任何業務活動。

## 外商獨資企業

除實益擁有金帆註冊資本之26%權益外，外商獨資企業並無任何業務活動。

## 金帆

金帆為一家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在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0元。金帆之主要業務為於中國為體育彩票業開發及生產體育彩票機、相關操作軟件系統及網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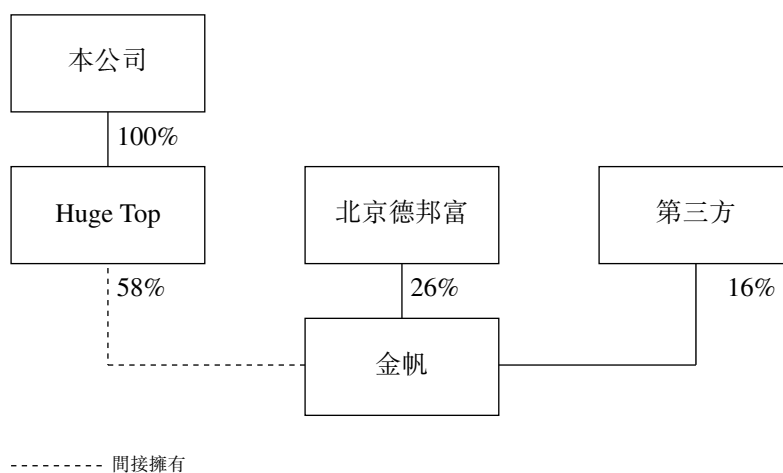
金帆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資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3,800,000元（約相等於14,600,000港元）及人民幣17,600,000元（約相等於18,700,000港元）。金帆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5,000,000元（約相等於15,900,000港元）。金帆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虧損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800,000元（約相等於4,000,000港元）及人民幣1,300,000元（約相等於1,400,000港元）。金帆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純利約為人民幣960,000元（約相等於1,020,000港元）。所披露之財務資料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二零零六年收購事項完成後，金帆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其財務資料已於本集團賬目中綜合入賬，並將於完成後繼續於本集團賬目中綜合入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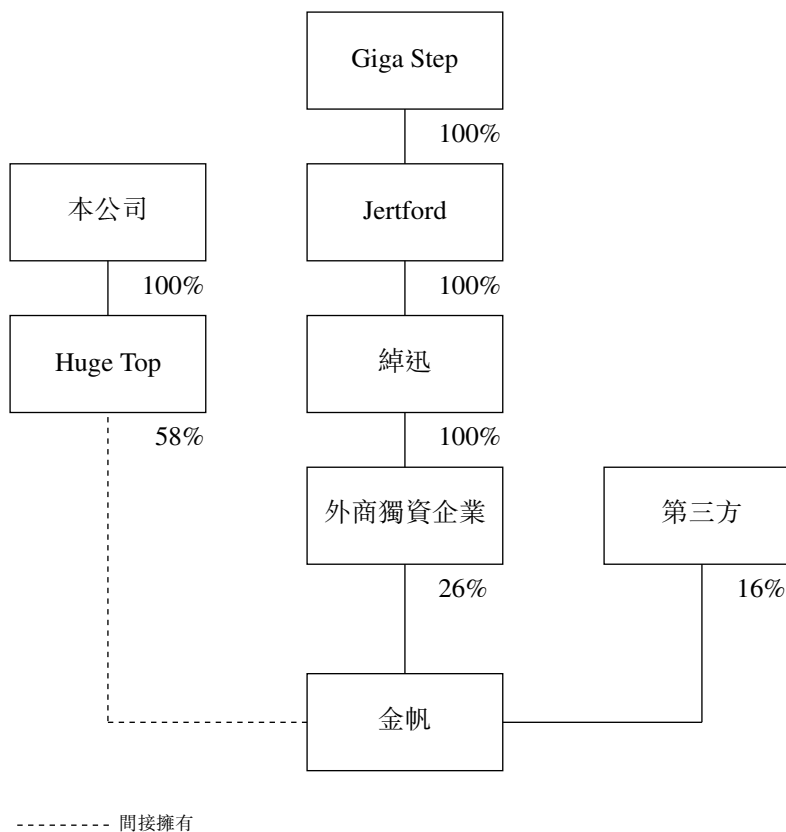
## 金帆之股權架構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及北京德邦富分別擁有金帆註冊資本約58%及26%權益。金帆註冊資本餘下之16%由一名第三方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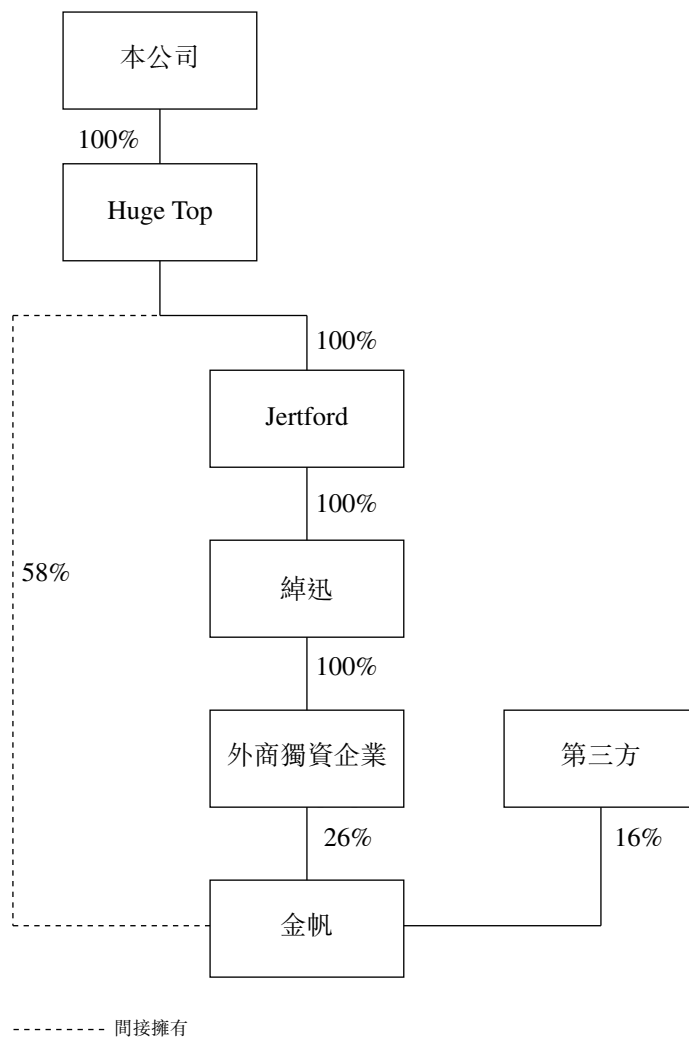
金帆於本公佈日期之股權架構如下：



金帆於股權轉讓合同之收購完成後之股權架構如下：



金帆於完成時之股權架構如下：



完成後，Huge Top將合法及實益持有Jertford全部已發行股本，而Jertford將間接擁有金帆註冊資本之26%權益。完成後，本公司將合共間接擁有金帆註冊資本約84%權益。

## 進行收購事項之原因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彩票系統及遊戲設計業務，並已於中國彩票業之彩票機、相關操作軟件系統及網絡生產方面建立穩固地位。本集團乃透過金帆參與體育彩票機、相關操作軟件系統及網絡之生產。

本集團一直積極物色合適之投資機會，冀能加強本集團之收益基礎及盈利能力。董事認為，建議透過Jertford進一步投資於金帆將為本集團帶來寶貴機會，可進一步發展其於中國為體育彩票市場提供機器之業務。金帆為少數可向中國體育彩票提供電腦彩票遊戲（「電腦彩票」）設備之持牌供應商之一，業務範圍涵蓋中國四個省市，而於二零零六年末則為兩個省市。本集團現時已擁有金帆之58%權益。誠如本公司之二零零六年年報所載，本集團會繼續努力，進一步參與體育彩票之電腦彩票市場。透過進一步收購金帆之26%權益，本集團計劃進一步拓展其於中國提供體育彩票（中國現時另一類主要彩票活動）機器之業務。此外，除如上文所述鞏固本集團於彩票業之地位外，本集團亦可為中國彩票業提供更全面之優質服務。

中國體育彩票之銷售額錄得大幅增長，由一九九五年約人民幣1,000,000,000元增至二零零六年約人民幣32,300,000,000元。董事對體育彩票之增長前景感到樂觀，特別是北京奧運會部分經營資金將由體育彩票銷售所得撥付。董事相信，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上佳機會，於金帆開始錄得正面業績時增加本集團於金帆之控制權。收購事項將同時有利於本集團制訂彩票業務之整體策略及發展計劃。

## 上市規則之含義

由於Giga Step及其實益擁有人因間接持有金帆（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股權而屬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由於收購事項與二零零六年收購事項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合併計算時之適用百分比率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收購事項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備以下涵義。

「二零零六年收購事項」	指	本公司收購Pentium Win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而本公司於完成收購後間接擁有金帆註冊資本之58%權益。有關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九日刊發之公佈；
「收購事項」	指	根據購股協議，Huge Top向Giga Step收購Jertford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Giga Step向Huge Top轉讓股東貸款；
「北京德邦富」	指	北京德邦富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擁有金帆註冊資本之26%權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御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指	收購事項完成；
「完成日期」	指	完成之日期；
「關連人士」	指	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股權轉讓合同」	指	北京德邦富（作為賣方）與Giga Step（作為買方）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就以代價人民幣58,000,000元收購金帆26%註冊資本而訂立之協議；
「Giga Step集團」	指	Giga Step、Jertford、綽迅及外商獨資企業；
「Giga Step」	指	Giga Step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Jertfor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實益股東；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uge Top」	指	<b>Huge Top Enterprises Inc</b> ，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利息」	指	訂金(或其部份)由購股協議日期起至實際支付全數訂金日期(包括首尾兩天)止按年利率7%計算之款項；
「Jertford」	指	<b>Jertford Development Ltd</b> ，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全部股本由 <b>Giga Step</b> 實益擁有；
「緯迅」	指	緯迅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其全部股本由 <b>Jertford</b> 實益擁有；
「金帆」	指	深圳市金帆軟件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邱先生」	指	邱志平先生，中國公民，為購股協議之擔保人；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待售股份」	指	<b>Jertford</b> 股本中1股面值1.00美元之股份，即 <b>Jertford</b> 全部已發行股本；
「購股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 <b>Huge Top</b> 與 <b>Giga Step</b> 就收購事項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訂立之有條件股份買賣協議；
「股東貸款」	指	<b>Jertford</b> 結欠 <b>Giga Step</b> 之全部股東貸款；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外商獨資企業」 指 一家將由緯迅於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並將於根據股權轉讓合同完成收購後直接擁有金帆註冊資本之26%權益；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陳孝聰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共有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孝聰先生及巫峻龍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阮煒豪先生、鄒小岳先生及李家麟先生。

於本公佈內，除另有指明外，人民幣乃按人民幣0.94305元=1.00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參考之用。